

(續上期)

毘濕奴死後，由子因陀羅 (Indra，亦稱 Sangramadhana-jaya, 782-812?) 嗣位，繼續婆羅浮圖工程，另外又完成了門突 (Mendut) 和巴宛 (Pawon) 兩座塔寺，都在日惹馬吉蘭，離婆羅浮圖佛塔不遠。門突的建築地基成四方形，寬廣十四平方公尺，高十八公尺。殿內供奉三尊巨佛像，中央阿彌陀佛，兩邊為觀音、勢至二菩薩。內壁浮雕有鬼子母及半支迦夜叉像。巴宛離門突不遠，形式大小也近似。推想殿內原供有大佛像，但後來已失落；入口階台外壁刻有彌勒菩薩、菩提樹、天使、在家男女居士等浮雕⑦。

嶽帝王朝由跋奴至因陀羅期間，曾多次對外執行擴張政策，更武裝侵略東南亞陸地國家。如安南通史載：「丁未(七六七)，崑崙、閩婆來犯，陷城，閩婆陸接真臘，西近東天竺，北挾林邑，東南界海。閩婆來犯，經畧使張伯儀乞援於武定都尉高正平，破閩婆軍於朱鷲。」所誌地名，大約為現今柬埔寨、泰、緬一帶⑧。又如占婆史說：「七七四年，賊侵占婆之古笮，其人產於異地，黑瘦兇暴如鬼……賊以舟來掠釋利商苦神祠，取諸神物飾品，金銀、寶石……以去，神居既空，以火焚之。」又說：「七八七年，馬來海盜又入占婆，焚毗羅補羅 (Virapuro) 西方神祠，掠其寶物。其地戰士奴婢，皆為殺掠」⑨。很顯明的，這些入侵的軍隊是來自爪哇。

印尼古代佛教考



因為嶽帝王朝的政治勢力拓展至東南亞大陸，沿馬來亞、泰南而達柬埔寨及越南沿海一帶，所以這時大乘佛教，也在這些國傳佈。嶽帝王朝信奉的大乘佛教，是傳自東南印度波羅王朝，含有密宗教義及形式，那時，東南亞這些國家亦同受影響⑩。因陀羅約死於八二二年，或說八二四年，其子三摩羅東伽 (Samaratunga 812?-832?) 嗣立，是為爪哇嶽帝王朝第十一世，也是一位熱心建築者。當他在位時，婆羅浮圖佛塔落成。

淨海

婆羅浮圖 (Borobudur) 的名稱，有學者考為「最勝佛陀」之義，由梵文 Pra-buddha 轉為土語 Bara-budur，又再轉為 Borobudur。亦有考為「丘陵上的寺院」，Vihāra-byara-bara-Boro 義為寺、budur 義為山嶽或丘陵。近來認為後者解釋較合理，因為印度人宗教思想，以須彌山 (Meru) 為世界中心，神居其上，人們遂崇拜祖先與重視山嶽，選擇在山地丘陵建築王宮、神廟、城市、塔寺等，表示崇高神聖。而且神廟或塔寺之下，亦為君王死後葬身陵墓，這種思想在古代東南亞一些印度化國家，都有這種情形。如：「嶽帝」一名，即有「山王」之義。

婆羅浮圖佛塔，連基層在內共分十層，地基(一層)面積約有十畝，成四方形，每邊約一二〇公尺。地基上面共分九層，下面五層是正方形，每層都有階可上，通往各層迴廊，迴廊兩邊石壁上，刻有無數精美的佛教浮雕，每間隔數步即設有一佛龕，內供一佛像，全部四三二尊。再上三層是圓形的，建有七十二座鐘

形小塔，每一塔內也供有一尊石佛坐像，最上一層是大塔，亦作鐘形，但塔內大佛像已不知去處。十層高達五五點七五公尺。（可參考「內明」第69期彩色封面）

據三摩羅東伽於公元八二四年所立之迦朗迪那（*Karang-tenah*）碑文，自謂國運興隆，山闍耶王系屈服於嶽帝王朝。碑文分兩種語言；上段為梵詩，歌頌嶽帝諸王、塔寺、大乘佛法的偉大；下段為古爪哇語散文，附庸國王波多般（*Patapan*）所立，記明施割土地興建佛寺。波多般是山闍耶的後裔，為一濕婆教徒，他的施地建寺，是懾於嶽帝王朝之威。但八三二年，三摩羅東伽已死，其女波羅無陀跋馱尼（*Pramodavardhani*）繼位，而嫁給波多般之子畢迦丹（*Pikatan*）。這種國勢的變動，或是通過婚姻的關係，山闍耶王系的力量竟凌駕於嶽帝王朝以上，統治中爪哇各地，並且推行濕婆教代替大乘佛教的信仰。畢迦丹嗣位（八三八—八五一？）其妃嶽帝女王於八四二年嘗施田地若干畝予婆羅浮圖佛塔，而她仍保持傳統佛教信仰，但這種施捨的行為是極不尋常的，只有在王朝更迭時才有這種現象^⑪。

三摩羅東伽另有一子，名婆羅補多羅（*Balapura*），當其姊嫁畢迦丹，尚為年幼；後逃亡至蘇島室利佛逝，至八五〇年時，便繼承了室利佛逝的王統。因為三摩羅東伽曾與室利佛逝國王達磨杜都（*Dharmasetu*）的公主多羅（*Tara*）結婚，而且兩國一直維持緊密的關係，這時室利佛逝可能缺少嗣君，所以婆羅補多羅順理成章的繼承了王統^⑫。

由上所述，嶽帝王朝自在中爪哇興起後，國勢強盛，前後稱霸東南亞約達一百年（七五二至八五〇年間）；提倡大乘佛教信仰，建築許多雄偉的塔寺，且成為東南亞傳佈大乘佛教的中心。但是自八三八年（？）嶽帝王朝在中爪哇漸崩潰後，大乘佛教中心又移至蘇島的室利佛逝，而爪哇的濕婆教獲得重興的機會。

註：① 東印度的佛教文化，一一三至一一五頁。

② 南洋史，一八四頁。

③ 馮承鈞譯：占婆史，四六及四七頁。

④ 拙著：南傳佛教史，二二七頁。及 *South-East Asia*, P. 25-26.

⑪ 南洋史，一八九頁。

⑫ 考八五〇年印度「那爛陀敕文」（*Nālandā*, 1921年發現）載：是年印度東部波羅王朝三世王提婆波羅（*Devapāla*）下詔，奉獻五村與蘇島大王婆羅補多羅在那爛陀所建的一佛寺。敕文中又述及到嶽帝二君主，一為祖父，一為先王，按即因陀羅及三摩羅東伽。見「東印度的佛教文化」，四六至四七頁。

第二節 三佛齊（室利佛逝）王朝的佛教

室利佛逝為蘇島一印度化古國，在前面第一章中已詳說。但至公元七七五至八六〇年間，史迹不詳，只知爪哇嶽帝王朝時期，與室利佛逝雙方通好和親，關係密切。尤其到了八五〇年，嶽帝後裔王子婆羅補多羅，繼承了室利佛逝的王統，兩個王朝結合為一。

唐時稱室利佛逝，或畧稱佛逝；至九〇四年以後，史籍中就只稱三佛齊了。其實三佛齊與室利佛逝都是梵語 *Srivijaya* 的音譯，在歷史上應指同一個王朝。即前期稱室利佛逝，後期稱三佛齊^①。爪哇自嶽帝王朝衰亡後，摩多藍山闍耶系王朝便統治了中爪哇大部分，這一變動，使一時興盛的大乘佛教為之中止，婆羅門教獲得復興。在昔日嶽帝王國中心的布蘭巴南（*Prambanan*）附近，曾發現建立於八六二年崇祭濕婆神的碑文。到了巴里棟王（*Baitung* 898-910）及達夏王（*Daksha* 910-919？）時期，在布蘭巴南更大興土木，建築了拉羅莊蘭陵廟（*Lala Jongrong*），約包括有一九〇座大小建築物，中心主要是三座神殿，以祀大梵天（*Brahma* 創造神）、大自在天（*Siva* 濕婆，破壞神）、偏入天（*Viṣṇu* 毘濕奴，守護神）。陵廟牆壁上刻有極精美細緻的浮雕，多為印度風格英雄史詩羅摩衍那的故事，有各種神、人、動物、植物等。全部建築物周圍約五、六里，中央神殿高一三〇尺。神座之下為國王的陵墓。其他還有布拉珊陵廟（*Plaosan*）及沙支宛陵廟（*Sadjiwan*）等^②。

爪哇婆羅門教復興後，佛教信仰並未從此絕迹，而是婆羅門教，特別是其中濕婆神的崇拜，與佛教漸有混合的趨勢，以致後

來形成一種濕婆佛陀 (Śiva-Buddha) 的信仰。今日在布蘭巴南附近發掘的結果，證明婆羅門教的得勢，以及失去民衆支持而致沒落的過程。其中也象徵了佛教被印度教 (公元五世紀後葉，婆羅門教經過改革而形成印度教) 同化吸收，認為佛陀也是毘濕奴神的化身^③。

九世紀中葉，蘇島三佛齊已強大，成爲海上霸王。日後阿拉伯人蘇萊曼 (Sulaiman 916年) 記述道：「(Zabag) 城主曰摩訶羅閣 (Mahārāja) ……王亦爲其他各島之君主……所君臨諸地中，有國曰三佛齊 (Sribuza)，有小島曰羅彌 (Rami) 指蘇島北部之亞齊 (Acheh) ……以及海國哥羅 (Kalah吉打)，乃大食與中國交通之半途。凡往來亞曼 (Oman) 之船，皆至此」。另一阿拉伯人馬修帝 (Masudi 943年) 亦記述道：「Zabag」島之王所君臨之地，有哥羅、蘇門答臘，以及南海中其他各島。此摩訶羅閣之國，人口衆多，勝兵無數。即航行最速之船，亦不能於兩年內遍歷各島^④。

三佛齊自九世紀中葉至十世紀中葉，雖多次遣使中國貢物，但關於政治及宗教的情況，記載不詳。

至於中爪哇的摩多藍王朝，到了申鐸 (Sindok 929-947) 時代，政治中心已由中爪哇遷移至東爪哇，統治區域包括現今泗水南部，諫義里 (Kediri) 北部及瑪琅一帶。在那裏從事海外貿易和海上勢力的發展，而與三佛齊抗衡。申鐸是一位毘濕奴神信仰者。在附近的婆利 (即峇里) 仍爲一獨立國家，佛教和濕婆神同被崇拜；九八五至一〇〇六年間爲摩多藍所統治^⑤。

公元九八三年，有高僧法遇自印度取經，回經三佛齊，遇印度高僧彌摩羅失黎 (Vimalasiri)，表示願來中國譯經。宋史卷四九〇天竺傳說：「(太平興國) 八年 (九八三) 僧法遇自天竺取經回至三佛齊 (都 Palembang)，遇天竺僧彌摩羅失黎，語不多，命附表願至中國譯經，上優詔召之。法遇後募緣製龍寶蓋袈裟，將復往天竺，表乞給所經諸國勅書，遂賜三佛齊國王退至，葛古羅 (Kakula) 國主司馬佶芒，柯蘭 (Kulan, Qulon) 國主讚坦羅，西天王子謨馱仙書以遣之」^⑥。

公元一〇〇三年，三佛齊遣使至中國，宋史卷四八九記載說：「咸平六年 (一〇〇三) 其王思離朱囉無尼佛麻調華 (Śrī Cūlamunivarmadeva) 遣使李加排副使無施李南悲來貢，且言本國建佛寺以祝聖壽，願賜名及鐘。上嘉其意，詔以承天萬壽爲寺額。並鑄鐘以賜」^⑦。(未完待續)

註：① Śrīvijaya 國，唐時稱室利佛逝 Sri = 室利，Vijaya = 佛逝)，宋時稱三佛齊) (Sri = 三，vijaya = 佛齊)。宋史四八九卷三佛齊傳

：「三佛齊國……唐天祐元年 (九〇四) 貢物，授其使都蕃長蒲訶栗寧遠將軍」。宋趙汝適諸蕃記三佛齊條：「三佛齊……其國自唐天祐 (九〇四至九〇六) 始通中國」。

② 吳世璜編：《印尼史話》，六三——六四頁。

③ Sir Charles Eliot: *Hinduism and Buddhism III*, P. 181。又東印度的佛教文化 (日文)，五二至五三頁。

④ 引文見許雲樵著：《南洋史》，一九一頁。Zabag 爲阿拉伯音，即閩婆，此處應指蘇島。

⑤ 星加坡聯營出版公司編譯：《東南亞簡史》，三一頁。

⑥ 宋史卷四九〇天竺傳。又佛祖統記卷四三有法遇傳，見大正藏四九冊三九八——九頁。

⑦ 馮承鈞著：《中國南洋交通史》，一六一頁，引宋史四八九卷三佛齊條文，疑與朱囉摩尼跋摩寺 (Cūlamunivarma-vihāra，建在印度的納格巴登 Negapatam) 同爲一事，並見該書註九及註一〇。

捐款鳴謝

樂吟觀居士	港幣	50.00元
徐安居士	港幣	50.00元
鍾湯菊居士	港幣	60.00元
鶴鳴寺弘法團	港幣	40.00元
演培法師	港幣	360.00元
竺摩法師	港幣	135.00元
張教授	港幣	45.00元
成大居士	港幣	135.00元
廖常惺居士	港幣	90.00元
陳健成居士	港幣	135.00元
即非居士	港幣	30.00元
碧峯法師	港幣	75.00元
妙法寺	港幣	4,778.05元
總計	港幣	5,983.05元

七十六期收支報告

一、收入：	本期捐款	港幣	5,983.05元
	發行收入	港幣	230.00元
	總計	港幣	6,213.05元
二、支出：	印刷費	港幣	3,198.05元
	稿費	港幣	1,695.00元
	郵費	港幣	720.00元
	什費	港幣	600.00元
	總計	港幣	6,213.05元

內明雜誌社謹啓